证券日报 制作 张玉萍
2021 年 7 月 16 日 星期五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133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届次: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8 月 3 日(星期二)下午 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简称"深交所")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3 日上午 9:15~9:25 和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21 年 8 月 3 日上午 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1 年 8 月 3 日下午 15:00)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7 月 27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1068 号联强国际广场 A 座 9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为余姚金捷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提案属于普通决议表决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含本数)通过。

该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16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深交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1.00	关于为余姚金捷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股东重复投票,如能区分投票先后的,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不能区分投票先后的,视为弃权。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时间:2021 年 7 月 28 日至 8 月 3 日之间,每个工作日上午 9:00—下午 17:30(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1068 号联强国际广场 A 座 9 楼;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1068 号联强国际广场 A 座 9 楼

邮政编码:200335

联系电话:(021)61929799

传 真:(021)61929733

电子邮件:zhongnanconstruction@zhongnangroup.cn

联 系 人:何世荣

6、注意事项:

(1)疫情期间,公司更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如果是法人主体,还需提供有关法人相关身份证明文件),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入股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为通过网页填写选择项,其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如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仅能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能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61

2、投票简称:中南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8 月 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3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3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请访问 http://wltp.cninfo.com.cn,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查阅(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股东单位)出席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证券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为余姚金捷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

1、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2、请填上持股数,如未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您登记的所有股份均做出授权;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如委托人对议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132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余姚金捷等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735.24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 256.17%,请投资者关注有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

为了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决议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对余姚金捷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余姚金捷")等 8 家合营、联营公司提供合计 457,600 万元担保额度,新增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类别	被担保方	公司权益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可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	资产负债率≤70%	余姚金捷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5.42%	38.38%	80,000
	资产负债率>70%	甘肃秦地置业有限公司	41.25%	100.14%	120,000
		温州兆瓯房地产有限公司	34%	100.01%	108,800
		南充嘉梁置业有限公司	30%	–	35,000
		南充敬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	–	43,000
		江苏通垚置业有限公司	25%	–	34,000
		芜湖荣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	–	16,800
		六安市舒润置业有限公司	18%	–	20,000
合计					457,600

有关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为有关公司提供担保的决议之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16 日止,即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深圳宝昱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的决议有效期结束止。

在有效期内,本次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主体的担保额度,与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深圳宝昱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0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安徽鸿鹰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江苏太云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沈阳中南屹盛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余姚荣耀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关于为许昌昱恒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统称"原股东大会议案")通过的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合营、联营公司主体的担保额度,在有关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合营、联营公司间可以相互调剂。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主体的担保额度,与原股东大会议案通过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合营、联营公司的担保额度,在有关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合营、联营公司间可以相互调剂。有关担保的具体事宜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

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为余姚金捷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决议将有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余姚金捷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10 月 19 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余姚市南雷南路 398 号中模国际大厦 2502

法定代表人:周伟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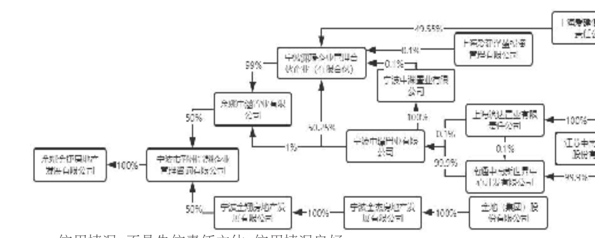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0 年度(未经审计)	118,826.75	58,906.94	59,919.81	0	-106.92	-80.19
2021 年 3 月(未经审计)	97,145.23	37,280.91	59,864.32	0	-73.99	-55.49

2、甘肃秦地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23 日

注册地点: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大众路官泉 1 号

法定代表人:郭跃

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租赁经营;其他房地产经营;住宅装饰和装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住宅房屋建筑;建材批发。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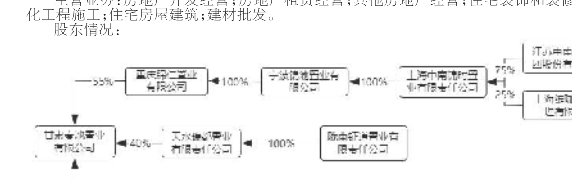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1 年 3 月(未经审计)	36,914.19	36,967.27	-53.07	0	-52.15	-52.93

3、温州兆瓯房地产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2 月 9 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瓯海大道 995 号仁汇大厦九楼东北侧 A 区

法定代表人:陈伟雄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酒店管理;建筑材料销售。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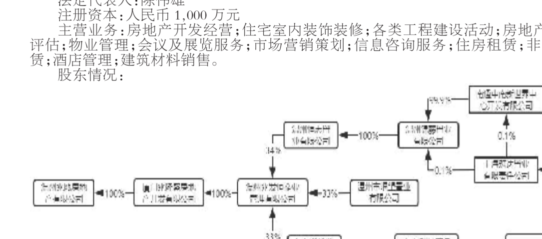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1 年 3 月(未经审计)	229546.54	229565.82	-19.28	0	-25.74	-19.28

4、南充嘉梁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5 月 27 日

注册地点: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清泉坝澄泉路 19 号

法定代表人:陈洪进

注册资本:人民币 38,5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住房租赁;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建筑材料销售;企业形象策划。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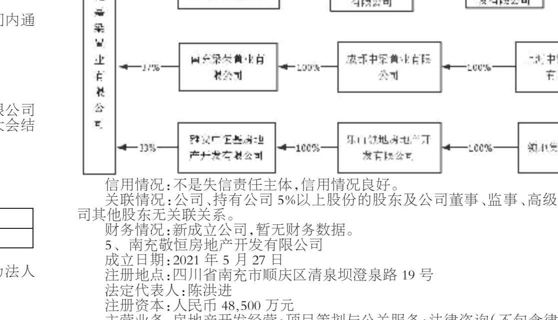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新成立公司,暂无财务数据。

5、南充敬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5 月 27 日

注册地点: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清泉坝澄泉路 19 号

法定代表人:陈洪进

注册资本:人民币 48,5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法律咨询(不包含律师事务所业务);企业管理咨询;建筑材料销售;住房租赁;企业形象策划。

股东情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新成立公司,暂无财务数据。

6、江苏通垚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3 月 18 日

注册地点: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步凤镇步凤路 22 号经济贸易服务中心 2203-1 室

法定代表人:施为伟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房地产咨询。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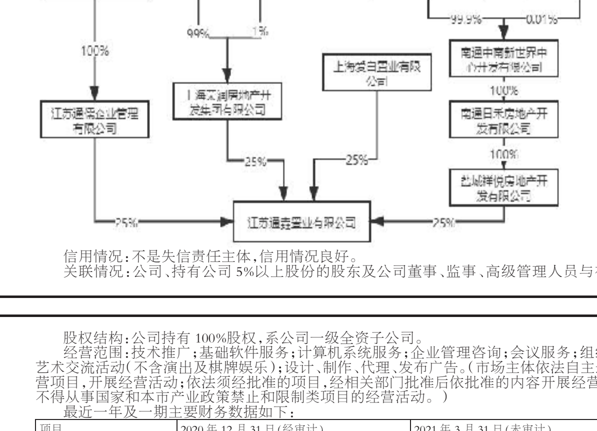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新成立公司,暂无财务数据。

7、芜湖荣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4 月 19 日

注册地点: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官陡街道伟星城 2-28# 楼 08 室

法定代表人:李金泽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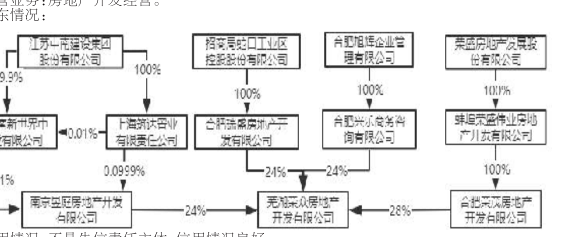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新成立公司,暂无财务数据。

8、六安市舒润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4 月 26 日

注册地点:安徽省六安市舒城县杭埠镇经三路与木槿路交叉口东南角

法定代表人:吴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酒店管理;日用百货销售。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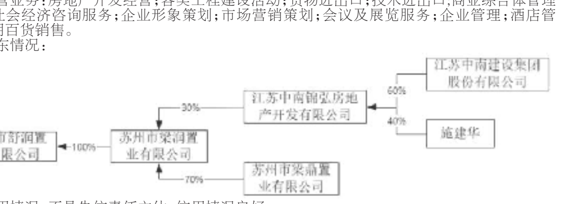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新成立公司,暂无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与贷款机构签订担保协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为有关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有关公司的业务需要,目前有关公司经营正常,偿债能力强,担保风险可控。在公司提供担保的同时,公司将通过要求有关公司的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或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等方式保障公司权益。为有关公司提供担保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为有关公司提供担保确系公司发展需要。担保涉及的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目前有关公司经营正常,偿债能力强,担保不增加公司风险。公司将通过采取要求有关被担保对象的其他股东按比例提供担保或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等措施,保障公司权益。提供有关担保不损害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将有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735.24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 256.17%。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主体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25.39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 43.69%;逾期担保金额为 0 万元,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万元,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为 0 万元。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130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按规则调整 2018 年和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7 月 15 日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按规则调整 2018 年和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决议按照有关规定对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称"2018 年计划")和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称"2019 年计划")各个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8 年计划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8 年 7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独立董事就 2018 年计划相关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 2018 年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做出了核查说明。

2018 年 8 月 9 日公司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8 年计划。

2018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决议以 2018 年 8 月 13 日为授予日,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 21,580 万份期权,期权初始行权价 6.33 元 / 股。2018 年 9 月 26 日首次授予的期权完成相关登记手续,简称:中南 JLC2,代码:037068。

2019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和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根据有关规定将"中南 JLC2"的行权价格由 6.33 元 / 股调整为 6.21 元 / 股。

2019 年 8 月 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决议以 2019 年 8 月 5 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 1,680 万份预留期权,期权初始行权价 8.54 元 / 股。2019 年 9 月 3 日预留授予的期权完成相关登记手续,简称:中南 JLC4,代码:037081。

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和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实施 2019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根据有关规定将"中南 JLC2"的行权价格由 6.21 元 / 股调整为 5.93 元 / 股,将"中南 JLC4"的行权价格由 8.54 元 / 股调整为 8.26 元 / 股。

二、2019 年计划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9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独立董事就 2019 年计划相关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 2019 年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做出了核查说明。

2019 年 6 月 19 日公司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9 年计划。

2019 年 7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决议以 2019 年 7 月 2 日为授予日,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 11,209 万份期权,期权初始行权价 8.49 元 / 股。2019 年 8 月 6 日首次授予的期权完成相关登记手续,简称:中南 JLC3,代码:037079。

2019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和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根据有关规定将"中南 JLC3"的行权价格由 8.49 元 / 股调整为 8.37 元 / 股。

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预留期权的议案》,决议以 2020 年 1 月 20 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 20,889,400 份预留期权,期权初始行权价 9.83 元 / 股。2020 年 3 月 6 日有关预留期权完成相关登记手续,简称:中南 JLC5,代码:037089。

2020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剩余预留期权的议案》,决议以 2020 年 6 月 1 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 539 万份剩余预留期权,期权初始行权价 7.91 元 / 股。2020 年 6 月 17 日有关剩余预留期权完成相关登记手续,简称:中南 JLC6,代码:037095。

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和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实施 2019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根据有关规定将"中南 JLC3"的行权价格由 8.37 元 / 股调整为 8.09 元 / 股,将"中南 JLC5"的行权价格由 9.83 元 / 股调整为 9.55 元 / 股,将"中南 JLC6"的行权价格由 7.91 元 / 股调整为 7.63 元 / 股。

三、本次期权行权价格调整情况

2021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56 元(含税)。公司将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实施 2020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为:2021 年 7 月 15 日,除息日为:2021 年 7 月 16 日。

根据公司 2018 年计划和 2019 年计划的有关规定,若在有关计划期权完成行权前,公司有派送股息等事项时,期权的行权价格需要进行调整。实施派息的调整方法如下:

$$P=P0-V$$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根据以上调整方法,董事会决议对 2018 年计划和 2019 年计划有关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以下调整:

单位:元 / 股

类别	调整前行权价格	调整后行权价格
中南 JLC2	5.93	5.37
中南 JLC4	8.26	7.70
中南 JLC3	8.09	7.53
中南 JLC5	9.55	8.99
中南 JLC6	7.63	7.07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 2018 年、2019 年计划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规定,同意对有关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

五、法律意见

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2018 年计划和 2019 年计划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事项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 2018 年计划和 2019 年计划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事项的具体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相关激励计划关于行权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131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设厦门中光熙等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拟新设厦门中光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厦门中光熙")、宁波璟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中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3 家注册资本 5 亿元以上的合伙企业。

其中公司全资主体厦门中光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注册资本金额 35 亿元,占公司 2020 年末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12.19%,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权益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1	厦门中光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350,000

本次新设子公司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借壳,不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厦门中光熙基本情况

1、厦门中光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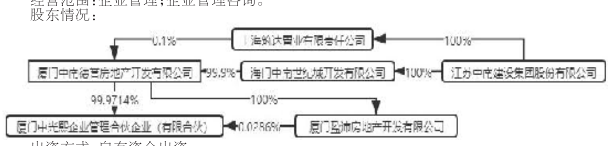

出资方式:自有资金出资

合伙企业合伙协议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三、厦门中光熙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厦门中光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0,000 万元

支付方式: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厦门盈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厦门中南德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由全体合伙人推举产生,应具备相关法规规定。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合伙协议履行有关职责。

四、新设及增资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设子公司是为了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有关事项有助于开拓公司业务,增加公司实力,提高抗风险能力。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129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称"2019 年计划")首次授予期权("中南 JLC3")第一个行权期已经结束,应该进入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 还剩余 18,610,144 份。按照规定,有关"中南 JLC3"将予以注销。

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议案》,决议注销剩余的应进入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南 JLC3"实施情况概要

1、简述

2019 年 6 月 19 日公司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9 年计划,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 13,837 万份期权,其中首次授予 11,209 万份,预留 2,628 万份。有关期权有效期自授予日起不超过 48 个月。预留授予的期权在等待期结束后分三期行权,每个行权期 12 个月。三个行权期行权数量分别为预留授予期权数量的 33%、33%和 34%。

2、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9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独立董事就 2019 年计划相关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 2019 年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做出了核查说明。

2019 年 6 月 19 日公司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9 年计划。

2019 年 7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以 2019 年 7 月 2 日为授予日,向 486 名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首次授予 11,209 万份期权,期权初始行权价 8.49 元 / 股。2019 年 8 月 6 日相关期权完成登记手续,简称:中南 JLC3,代码:037079。

2019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和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根据有关规定,"中南 JLC3"的行权价格由 8.49 元 / 股调整为 8.37 元 / 股。

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事宜的议案》,确认"中南 JLC3"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336 名激励对象合计 27,598,080 份期权获得了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资格。有关期权的行权期为 2020 年 7 月 10 日至 2021 年 7 月 1 日间的可交易日。

由于公司实施 2019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和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决议根据有关规定,将"中南 JLC3"的行权价格由 8.37 元 / 股调整为 8.09 元 / 股。

由于公司实施 2020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按规则调整 2018 年和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决议根据有关规定,将"中南 JLC3"的行权价格由 8.09 元 / 股调整为 7.53 元 / 股。

二、注销"中南 JLC3"第一个行权期期权的情况

1、注销的原因

按照 2019 年计划规定,期权必须在有效期内完成行权,有效期内未行权的期权将作废,并由公司注销。截止 2021 年 7 月 1 日,"中南 JLC3"第一个行权期已经结束,尚未行权的应进入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将予以注销。

2、注销的期权数量

截止 2021 年 7 月 1 日,应进入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有 9,391,618 份未获行权资格,此外 9,218,526 份获得行权资格的"中南 JLC3"未行权。上述 18,610,144 份"中南 JLC3"将按规定予以注销。

三、本次注销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有关期权事项对公司股东权益不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中南 JLC3"第一个行权期已结束,本次注销剩余的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 2019 年计划的规定,同意注销有关期权。

五、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对注销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进行核实后认为:

"中南 JLC3"第一个行权期已结束,本次注销剩余的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 2019 年计划的规定,同意注销有关期权。

六、法律意见

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注销已履行现阶段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本次注销的原因、注销的期权数量符合 2019 年计划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核查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注销"中南 JLC3"第一个行权期期权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134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 2021 年 7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1068 号联强国际广场 A 座公司办公地点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亲自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钱军主席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通过了关于注销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议案

监事会对注销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进行核实后认为:

"中南 JLC3"第一个行权期已结束,本次注销剩余的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同意注销有关期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128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 2021 年 7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1068 号联强国际广场 A 座公司办公地点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亲自出席及授权出席董事 11 人。柏利忠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辛琦董事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胡红卫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姚可董事出席并行使表决权。部分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陈锦石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通过了关于注销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第一个行权期的"中南 JLC3"的公告》。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发表独立意见,详见 2021 年 7 月 16 日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通过了关于按规则调整 2018 年和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按规则调整 2018 年和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发表独立意见,详见 2021 年 7 月 16 日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通过了关于新设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新设厦门中光熙等子公司的公告》。

四、通过了关于为余姚金捷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余姚金捷等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发表独立意见,详见 2021 年 7 月 16 日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7 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以邮件结合微信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 T2 大楼 50 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其中:董事张义忠、谢香芝、邵立伟及独立董事蔡瑜、马传刚、熊政平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李年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其中:监事会主席梁鸿、执行总裁汪军、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潘兰兰、副总裁刘江华、财务总监向光明以现场方式列席,监事姚雯及蔡承荣以通讯方式列席。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8 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万无线")因业务经营需要,拟向业务合作供应商湖北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日头条")申请授信额度,在授信额度内,允许亿万无线以赊销方式开展业务。

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由公司向今日头条就今日头条与亿万无线之间业务合作产生债权债务关系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担保期限至相应商务合同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3 年止。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今日头条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具体金额将视亿万无线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 年 9 月 27 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新南路 110 号鼓楼街道办事处办公楼 231 室 -553

法定代表人:汪军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 100%股权,系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基础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及棋牌娱乐);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3 月 31 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元)	186,899,840.63	232,931,285.03
负债总额(元)	114,301,427.68	152,731,189.07
净资产(元)	72,598,412.95	80,200,095.96
项目	2020 年度(经审计)	2021 年 1-3 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元)	380,372,576.28	174,057,946.20
利润总额(元)	17,352,471.43	8,893,159.05
净利润(元)	14,740,846.73	7,601,683.01

上述被担保人无外部评级,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止本公告日,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将由公司、亿万无线与今日头条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1、此次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亿万无线业务开展需求,能有效缓解资金压力,保障商务合同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被担保对象经营状况较好,具有较好的信用,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本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

3、本次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之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处于有效期内的担保总额为 293,5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36,435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7.9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即尚未实际发生的公司向控股股东、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湖北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反担保)为 0 元。

上述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21 年 7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9 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拟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基本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8 月 2 日 15: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8 月 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8 月 2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8 月 2 日 9:15—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投票表决时,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7 月 27 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 2021 年 7 月 2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 T2 大楼 50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 2021 年 7 月 30 日 17:00 前传至公司证券事务部;来信请寄: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 T2 大楼 50 层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518046(信封请注明"万润科技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

2021 年 7 月 30 日 9:00—11:30,14:30—17:00

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含)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登记地点。

3、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 T2 大楼 50 层公司证券事务部

4、登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锦宇

联系电话:0755-33378926

联系传真:0755-33378925

电子邮箱:wanrun@mason-led.com

5、其他事项:

预计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54",投票简称为"万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上述投票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8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8 月 2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2021 年 8 月 2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最新《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 / 企业 作为授权委托人确认,本人 / 企业因自身原因不能参加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企业)出席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性质: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股东大会各项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注: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股东参会登记表

名称/姓名		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